

杭州市上城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杭上食安办〔2022〕3号

关于印发《杭州市上城区食品安全“十四五”
规划》的通知

区食安委成员单位：

现将《杭州市上城区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
请对照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上城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3月29日

杭州市上城区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

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8月

目录

| | |
|-------------------------------|----|
| 一、现状和形势..... | 1 |
| （一）主要成就..... | 1 |
| （二）主要问题..... | 4 |
| （三）形势与趋势..... | 4 |
| 二、总体要求..... | 5 |
| （一）指导思想..... | 5 |
| （二）基本原则..... | 5 |
| （三）发展目标..... | 6 |
| 三、主要任务..... | 8 |
| （一）完善食品安全治理体制机制..... | 8 |
| （二）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现代监管体系..... | 10 |
| （三）加强食品安全支撑能力建设..... | 12 |
| （四）强化食品安全执法体系..... | 13 |
| （五）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 14 |
| （六）助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 15 |
| （七）加强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 16 |
| （八）全面构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新体系..... | 17 |
| （九）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十大攻坚行动..... | 19 |
| 四、保障措施..... | 20 |
| （一）加强组织实施..... | 20 |
| （二）加强财政保障..... | 21 |
| （三）实施项目带动..... | 21 |
| （四）强化督查问效..... | 21 |
| 附件：杭州“十四五”食品安全领域重大改革、重大项目.... | 22 |

杭州市上城区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

食品安全既是公共安全问题，也是重大民生问题，与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紧密关联。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相关工作要求，以及相应规划目标，编制《杭州市上城区食品安全“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一、现状和形势

(一) 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上城区把保障食品安全作为建设平安上城、健康上城、增进人民福祉的重要内容，围绕“城市国际化战略”、“城市大脑”、“数智杭州·宜居天堂”等城市智慧化现代化建设目标，接轨城市发展规划，完善体制机制，在落实保障措施、提升食品质量安全、提高食品监管能力、强化依法治理体系、构建社会共治格局等方面，推进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全面落实食品安全战略，食品安全保障水平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不断增强。

1.食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良好。全区“十三五”期间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十三五”期末全区群众食品安全总体满意度 90.01。食品安全形势总体可控、稳中向好。

2.食品产业快速发展。“十三五”期末，全区共有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25140 家，其中：食品生产企业 13 家，持有食品经营许可证的流通企业 13183 家，餐饮服务经营者 10910

家，单位食堂 1034 家（其中学校食堂 223 家，养老机构食堂 25 家）。农贸市场 34 家；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 2 家。

3.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有力。G20 峰会上城区食品安全保障实现了保安全、保供应、保满意和食材供应“零障碍”、酒店餐桌安全“零隐患”、社会餐饮安全“零事故”，得到了社会各界充分肯定和高度赞扬。上城区及时总结 G20 峰会食安保障经验，建立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机制，圆满完成茶博会、第十三届全国学生运动会、世界杯短池游泳锦标赛及中高考等重大活动保障，实现餐饮安全“零事故”、“零投诉”。

4.党政同责落实到位。制定印发上城区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压实党委政府责任，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食品安全突出问题，民生实事项目建设形成长效机制。深化基层食安办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发挥食安委及食安办的统筹协调作用。持续加大监管资源配置、执法办案、风险监测、监督抽检、刑事检验认证等工作的保障力度。区政府每年安排食品安全保障专项工作经费，源头综合治理、食品安全综合治理、监督抽检、风险监测、应急舆情管理、行政执法、食品安全犯罪打击、食品安全宣传等项目经费得到保障。

5.全程监管严格实施。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探索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护校安园”专项行动、餐饮示范创建、网络订餐和小餐饮整治、品质食品示范超市创建等食品安全重点工程效果凸显。

加大高风险产品抽检频次和覆盖率，发挥监督抽检对食品安全监管的技术支撑作用。创新“互联网+”智慧监管，食品监管云平台、阳光餐饮智慧监管云平台和食安慧眼平台等系列平台建成运行，智慧治理系统初步实现。“十三五”期间，全区食品安全违法案件依法查办率达到 100%，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完成率达到 100%，监督执法、行政处罚信息依法公开率达到 100%。

6.违法犯罪行为严厉打击。“十三五”期间，上城区以大要案为重点的民生案件查办力度及专项整治力度持续加大，建立健全风险隐患排查长效机制，行刑衔接深化推进。“十三五”末查办食品违法案件 329 起，罚没款 548.63 万元，移送案件 3 件；查办食品类刑事案件 44 起，强制措施 102 人。

7.企业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建立以明确责任法人制、内容告知制、自查承诺制、问题报告制、重点督查制、随机抽查制和联合惩戒制等七项制度为基础的主体责任落实体系，加强企业诚信体系建设，积极引导企业完善管理体系。“十三五”末期，全区食品在册生产企业共 13 家。

8.社会共治格局基本形成。“十三五”期间，全区以“守信激励、失信惩戒”为目标，建立完善行政监管与金融服务“信息共享、联合奖惩”机制，加快推行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加强信息公开，完善社会监督机制，强化投诉举报渠道建设，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食品安全宣传，在全社会形成良好舆论氛围。杭州电视台综合频道、杭州明珠频道、生活频道

和杭州日报、都市快报、每日商报等市级媒体，对我区食品安全监管成效进行及时报道；每年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通过各类形式在全区建成的各类科普基地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截至“十三五”期末，全区建成科普宣传站 113 个；其中，与企业、学校等合作共建特色科普宣传站 7 个。

（二）主要问题

“十三五”期间，尽管我区食品安全治理水平整体明显提升，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数字赋能成效初显，整治行动持续推进，基层基础不断夯实，社会共治形成合力，食品安全态势总体向好，但我区食品安全工作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形势依然复杂严峻。违法成本低，维权成本高，法制不够健全，一些生产经营者唯利是图、主体责任意识不强；新业态、新资源潜在风险增多，国际贸易带来的食品安全问题加深；食品安全标准与最严谨标准的要求尚有一定差距，基层监管力量和技术手段跟不上等。这些问题影响到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成为实现区域食品安全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明显短板。

（三）形势与趋势

“十四五”时期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衔接“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开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发展关键时期，也是上城区扬帆起航，当好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排头兵、高水平打造“一区四中心”、高质量建设一流国

际化现代城区的改革攻坚时期。依托“城市大脑”平台实现区域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持续提高全区人民食品安全保障水平，是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的必然要求。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改革创新，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四个最严”根本遵循，结合“一区四中心”的目标定位，聚焦共同富裕新任务新要求，以“高质量建设一流国际化现代城区”为主题，以数字化治理为支撑，以建立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为着力点，高水平推进区域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把上城区打造成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和率先基本实现区域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引领区。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原则。切实把食品安全作为区委区政府的首要责任和重大民生工程，以“社会认可、群众满意”作为衡量食品安全保障水平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严守食品安全底线，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把食品安全作为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基础工程，作为推动城市文明进步、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为杭州市高水平打造“数智杭州·宜居天堂”夯实工作基础。

坚持依法治理原则。强化法治思维，按照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把依法行政作为严格履职的重要准则，严格依据法定程序、权限、职责办事，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厘清职能边界、明确权责范围，切实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强化法治保障，把依法监管作为落实“四个最严”的重要保障，把法治作为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固根本、强基础、利长远的重要支撑。

坚持提质增效原则。把高质量发展纳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的主体思路，立足数字化转型，着力推进智慧监管体系建设，进一步增强食品安全高质量发展优势。围绕优化营商环境，着力推进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创造科学监管的制度环境。强化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以“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作为解决全区食品安全发展不平衡、不协调问题的抓手，聚焦事关区域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全局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改革创新，务求实效。

（三）发展目标

通过5年的努力，到2025年末，在食品安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成效显著，区域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的基础性制度体系基本形成。食品安全法规和标准体系更加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体系更加科学，智慧监管技术体系基本建立，监管队伍专业化职业化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提升。全面提升上城区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建设浙江省食品安全示范区。

“十四五”期末食品安全主要指标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属性 | 2025 年目标值 | 数据报送部门 |
|----|---|-----|-----------|-----------------|
| 1 | 肉、蛋、奶、米、面、油、水产品、白酒等主要食品品种信息追溯覆盖率 | 预期性 | 100% | 区市场监管局 |
| 2 | 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 预期性 | >98.5% | 区市场监管局 |
| 3 | 保健食品监督抽检合格率 | 预期性 | 99% | 区市场监管局 |
| 4 |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数 | 约束性 | 4.5 批次/千人 | 区市场监管局 |
| 5 | 行政区域食品风险监测覆盖率 | 约束性 | 100% | 区卫健局 |
| 6 |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年抽检样品数 | 约束性 | 1 件/千人 | 区卫健局 |
| 7 | 规上食品生产企业达到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HACCP）或食品安全管理体系（ISO22000）、质量管理体系（ISO9000）等相关标准占比 | 预期性 | 90% | 区市场监管局 |
| 8 | 大型特大型餐饮单位、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学校食堂、120 张床位以上养老机构食堂的“智能阳光厨房”覆盖率 | 约束性 | 100% | 区市场监管局 |
| 9 | 学校食堂、养老机构食堂、农批农贸市场、农村家宴放心厨房等食品安全重点领域纳入食安公益险覆盖率 | 约束性 | 100% | 区市场监管局 |
| 10 | 集体性食物中毒事故规范报告率 | 约束性 | 100% | 区卫健局、 区市场监管局 |
| 11 | 食品案件查办率 | 约束性 | 100% | 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管局 |
| 12 | 基层食品协调管理标准化 | 预期性 | 100% | 区市场监管局 |

| | | | | |
|----|--------------------------------|-----|------|--------|
| 13 | 社区、村（居）委会 食品安全科普宣教活动 覆盖率 | 约束性 | 100% | 区市场监管局 |
| 14 | 全区中小学食育教育 覆盖率 | 预期性 | 100% | 区教育局 |
| | | | | |
| | | | | |

三、主要任务

（一）完善食品安全治理体制机制

1.完善食品安全标准管理体系。加强食品安全标准工作能力建设，积极参与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和技术审查指导原则的制修订，切实做好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的跟踪评价，强化标准实施与监管执法的衔接。培育发展团体标准，加强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健全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体系。对标国际一流，推动品质食品示范超市创建活动提质扩面。

专栏 1：“品质杭州”食品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提升工程

1.完善食品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鼓励团体和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制修订，发挥标准对食品产业质量升级和食品安全监管的支撑引领作用。

2.提升标准工作科学化水平。开展标准跟踪评价工作，建立完善食品安全标准库，加强量化分析研究，发挥食品安全标准数据库的检索、比对和分析功能。加强标准起草、宣传培训、技术指导、跟踪评价科学管理，深化食品安全国际标准研究和交流，优化标准制定方法，加强标准体系的协调性。

2.健全食品安全责任网格体系。严格落实属地责任，建立各级党委政府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和相关职能部门食品安全监管事权清单，完善各级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将食品安全工作列为党委政府工作报告、年度巡查、和干部教育培训内容，纳入区直单位综合考评“高质量指标”考核。深化基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食安办)规范化建设，落实街道食安办分层分类管理，强化街道区域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推进食品安全网格与综治工作、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便民服务等四个功能性工作平台（以下简称四个平台）有效融合，明确全科网格员食品安全任务清单，对平台工作责任主体实施分类管理、清单考核。加强基层食品安全监管队伍建设，科学设置食品检查岗位，建立全科网格员、专职协管员队伍，完善人员引入、培训、考核、奖惩与退出机制，切实提高履职能力。

专栏 2：食品安全基层基础基本功提升工程

1.强基础。贯彻落实省市场监管局“构建系统化基层基础建设机制”、“深入实施‘基层基础’提质工程”的工作规划，依据浙江省地方标准《基层食品安全协调管理等级与评价》，按照分级评价、分类管理原则，将街道食安办分为三星级、四星级、五星级三个等级，现场评审，星级建设，全面落实基层食品安全工作职责，全面提升基层食品安全工作能力和保障水平。

2.强队伍。完善基层食品安全协调管理的组织架构，配强食品安全专兼职工作人员和网格员，加强考核与激励，适应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

监管数字化转型需要，加强食品安全监管专兼职队伍建设，全面提升队伍能力素质。试点食品检查队伍的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3.强机制。完善基层食安委、基层食安办会议制度，明确相关会议内容、参加人员、频次及其他要求。

4.强保障。落实食品安全所需经费，满足基层食安办日常工作需要的办公场所和依法履职必需的装备。

5.强管理。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年度街道工作计划。

(二) 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现代监管体系

3.强化监督检查实效性。完善以“三查”（体系检查、双随机抽查和技能核查）为主的监督检查体系。强化风险预防机制，深化食品生产企业风险分级管理，完善流通环节风险分级管理规范，普遍推行餐饮服务量化分级管理，建立风险导向型食品安全监管模式。根据企业风险等级，落实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强化生产经营环节监管，健全“双随机”抽查与重点监督检查并重的信用监管机制。加强保健食品等特殊食品监管，将体系检查从婴幼儿配方乳粉逐步扩大到肉制品、食用植物油、白酒等高风险大中型食品生产企业。

专栏 3：“放心消费在杭州”强基提质工程

1.加快城乡放心农贸市场“五化”建设。

2.品质超市提质扩面。巩固提升品质食品示范超市创建成果，持续推进省级放心肉菜示范超市创建工作。

3.实施线上线下“净餐桌”行动。持续开展无证餐饮及小餐饮整治和网络订餐净网行动，与主要大型平台协作，推行网络订餐“食安封签”机

制。

4.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落实省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从田头（车间）到餐桌全链条监管‘一件事’改革”，通过改革撬动“从农田到餐桌”全程监管和跨部门跨区域监管合作的深化。打造食品安全治理精密智控和闭环管理体系，实现“厂厂（场场）阳光、批批检测，样样赋码、件件扫码，时时追溯、事事倒查”。大力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建设与融合，建立地产食用农产品追溯体系，建立溯源数据库。深化推进阳光餐饮智慧物联系统建设，融合人工智能和物联技术，将阳光厨房接入阳光餐饮智慧物联系统，纳入“城市大脑”应用场景，到2025年，大型特大型餐饮单位、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120张床位以上养老机构食堂、学校食堂“阳光厨房食安慧眼”覆盖率达到100%。推动食品生产、流通、餐饮三大环节监管平台接入“城市大脑”应用场景，拓展丰富食品安全“一企一码”、“一户一码”、“餐饮企业健康码”场景应用，重点培养消费使用习惯。

专栏 4：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一件事”改革

1.深化食品安全综合治理数字化协同应用建设，实施食品安全追溯闭环管理系统（浙食链）。

2.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处置和反馈机制，强化制度支撑体系建设。

3.切实有效对食品安全风险进行闭环管控，全面提高从田头（车间）到餐桌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

5.深化食品安全区域合作。完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食品信息追溯体系建设、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的联动协作机制。参与共建区域性网络食品经营监管数据库，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食源性疾病预防信息沟通与共享。对涉及跨区域食品安全案件的异地调查，进一步强化区域间的执法协作配合力度，积极推动公安、市场监管等监管部门的跨区域协作。

(三) 加强食品安全支撑能力建设

6.强化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全面落实省市场监管局食品抽检分离改革工作，实现食品抽检分离模式全覆盖，构建起抽检全程“背靠背”工作机制，不断提升食品抽检质量和效益。稳步扩大抽检计划，实现食品、食用农产品企业及品种、项目抽检样品全覆盖。推进监督抽检、风险监测和评价性抽检分离，突出靶向性，加强监督抽检，严格落实不合格产品后处置工作。加强风险监测，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体系评价和改善项目，规范监测哨点的信息采集和报送工作。完善食品安全检验检测信息化平台，推进食源性疾病预防、风险监测、风险评估与监督抽检系统融合。严格检验机构资质认定管理、跟踪评价和能力验证，发展第三方社会检验力量。

专栏 5:食品抽检分离改革工程

1.开展食品抽检结构优化和质量提升，推进基层抽检能力规范化建设。

专栏 5:食品抽检分离改革工程

2.完善监督抽检任务“双随机”抽检，落实接收样规范、责任认定、合同、盲检等制度。

3.监督抽检按照执法人员直接抽样，机构检验的模式实施“硬分离”。

7.提升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水平。加强食品安全应急管理制度建设，实现应急处置标准化和流程化。优化食品安全事故（事件）应急预案，完善舆情管理，建立舆情发现、研判、处置、引导全流程管控机制。探索建立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专门机制，高度关注切实防控病原微生物污染引发的食源性疾病。落实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加强食品安全风险闭环治理机制建设”和“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能力建设”的要求，根据我区产业特点，建立重点食品风险预警交流机制，建立完善全链条、全环节食品安全风险信息收集、研判、会商、交流、处置工作机制及实施意见，为食品安全监管提供强有力专业支撑。依托区、街道、社区三级网格，建立涉食信息（事件）统一规范的数字化采集、直报、处置系统，提高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监测预警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

（四）强化食品安全执法体系

8.完善食品安全行政执法体系。加强基层综合执法力量，监管资源向街道倾斜，区级市场监管部门及市场监管所以食品安全为首要责任。提升基层执法工作条件和技术保障水平，加强装备配备，解决执法取证难问题。统一基层执法信息平台，规范执法检查、受立案、调查、审查、决定等程序

和行为，建立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实现全程留痕、可追溯、可追责。

专栏 6：食品安全基层综合执法能力提升行动

1.推进执法数字化转型。优化案件智能分析、执法辅助、掌上执法等功能，提升基层综合执法能力现代化水平。

2.建立食品安全公安打击架构。区级办理重大团伙性案件；基层所办理因果简单案件。

3.打造专业化执法队伍。强化执法培训，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机制，实行执法办案激励。

9.保持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高压态势。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查办案件管理制度统一裁量基准，加强执法装备保障。完善风险会商机制，建立办案指引制度，开展典型案例“一案一评”，建立行为认定、移送标准、证据转化等执行标准，深化行刑衔接。建立食品安全领域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违法者违法成本。

10.实施信用联合惩戒。根据《浙江省食品药品安全严重失信者名单管理办法》，做好“严重失信者名单”管理，将“严重失信者名单”通过信用杭州、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向社会公示，推进失信联合惩戒。

（五）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11.深化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制。推动主体责任落实制度化，深入实施食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法定制、内容告知制、自查承诺制、问题报告制、随机抽查制、重点核查制、联合

惩戒制。完善行政约谈制，综合运用行政约谈、日常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监管手段，压实主体责任，提升监管效能。

12.健全企业主体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开展生产企业信用评价，运用区块链技术加快构建食品安全信用信息库，建立信用信息标准，强化信用数据挖掘与跨部门共享。完善诚信档案和虚假承诺黑名单制度，加大失信联合惩戒力度，加强跨部门联动响应，建立健全“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机制。开展诚信宣传教育，推进诚信文化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诚信企业创建等活动，加大重点领域、重大信用创新应用案例的宣传推广力度，讲好上城“食安文化故事”。

13.推广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有序探索推进区域共保体机制，建立风险分担机制，引导企业树立安全风险意识。推动肉蛋奶和白酒生产企业、集体用餐单位、大宗食品配送单位、中央厨房和配餐单位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引导有条件的中小企业积极参保。

（六）助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14.创造一流营商环境。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要求，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食品生产经营领域证照分离、证照联办等改革，推行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告知承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双轨制，落实原料目录和功能目录管理规范。

15.扶持培育优质企业和品牌。发展智能化制造，支持食品企业推动设备和技术改造，加快转型升级。规范特色食品产业，支持食品小作坊改造提升，加快做精做优。支持食品科学研究，鼓励企业参与国家重大食品安全科技攻关研发项目，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16.引导“三小”行业提档升级。完善小作坊、小餐饮、小食杂店登记建档工作，督促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强化“三小”监督检查。指导小作坊实施生产加工现场“5S”管理，实施名特优食品作坊动态调整，推动小作坊转型升级。

17.支持食品安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加大对食品科学研究的支持力度，加强食品安全领域科研攻关，将食品安全列入全区农业与社会发展科研专项的重点支持方向，大力推进食品安全领域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

专栏 7：食品安全关键技术攻关工程

1.餐厨废弃物、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提高全区餐厨废弃物处置能力，推进餐厨废弃油脂收运处理规范化管理，提升生活垃圾循环利用水平，生活垃圾资源化率达到 90%以上，无害化率保持 100%。

（七）加强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18.着力完善亚运食品安全保障机制。建立健全省市区协同、主协办城市协同、部门协同的食品安全保障合作协同工作机制，全面落实亚运会组委会的决策部署。加强与 2022 年第 19 届亚运会组委会各项工作对接，协同推进，指导餐

饮接待酒店提升软硬件水平。培育一批监督检查严、风险把控准、应急处置快的专业化人才队伍，适时组织开展重大活动保障交流学习。充实提高检验人员队伍，加强食品安全快检以及食源性兴奋剂相关的检验能力。

19.做好其他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做好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固化长效保障机制。做好中秋、国庆等节假日食品安全保障，加强对餐饮单位的监督巡查，并结合时令特点开展食品安全抽检，确保消费者用餐安全。做好中高考食品安全保障，结合夏季、秋季高考和中考保障特点，提前做好人员安排，重点加强学生用餐食堂的定点巡查，以及备考学校周边餐饮店的监督检查，保障师生用餐安全。

（八）全面构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新体系

20.推进信息公开。健全风险交流机制，搭建风险交流评估平台，广泛开展风险交流。完善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制度，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用好“食品安全监管云平台”、“阳光餐饮智慧物联系统”，引导消费者“用脚投票”。支持企业建立食品质量安全信息和社会责任信息披露制度，规范企业承诺信息公开，让消费者及时、全面地了解食品企业质量安全责任的履行情况。

21.强化消费者教育。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在企业、政府、社会、消费者等各层面培育食品安全法治文化，支持创建法治文化示范基地。加强科普宣传，在中小学校、幼儿园开设食育课程，推行科学饮食指导机制，加强青

少年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教育。推进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常态化，充分发挥科协、教育部门的作用，利用社会科普资源，广泛开展科普宣传教育，支持创建国家级、省级、市级科普基地。

22.加强宣传引导。将食品安全纳入年度媒体宣传内容，坚持正确导向，大力宣传全区食品安全工作部署和成效，服务食品安全工作大局。加强媒体引导，坚持新闻真实性原则，自觉抵制虚假新闻。秉持媒体责任担当，抵制网络谣言，与监管部门协同配合澄清真相。坚持全面、准确、客观、公正地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报道。

23.拓宽社会监督渠道。加强舆论监督，建立监管部门与主流媒体合作机制，完善食品安全新闻发布制度。加强社会监督，畅通投诉举报渠道，落实举报奖励制度，健全举报人保护制度。依法严厉打击恶意举报非法牟利的行为。加强公众参与，健全完善食品安全群众监督协会建设运行机制。加强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管理，切实把满意度调查作为加强民意沟通、促进食品安全治理水平持续提升的有效管理工具，“十四五”时期持续提升全区公众食品安全满意度¹。

专栏 8：食品安全与营养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工程

1.在全区范围建设一批辐射性强的优秀食安科普示范基地、科普示范项目，实现食品安全与营养科普宣传常态化、社会化、普惠化，加强消费者教育，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¹ 公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公众对食品安全现状、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满意程度。

专栏 8：食品安全与营养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工程

2.发展“智慧科普”，更好地适应数字化时代信息传播、知识普及、用户体验、科学辟谣的新方式，实现食安科普大众化、趣味化。

3.依托科普教育基地产出优质内容，提升食品安全进社区、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进工地“五进”宣传活动的品质和实效。

（九）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十大攻坚行动

24.风险评估和标准完善专项行动。加强风险监测，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区食药安委协调有关部门强化风险会商、风险评估协同机制，实现风险监测、风险分析、风险预警、风险交流闭环运行。以“品质超市”建设为抓手，加快推进内外销食品标准互补和协调，提升质量安全、营养安全和居民健康水平。

25.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行动。健全农业投入品质量追溯制度，实现农兽药产品二维码追溯管理全覆盖。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行动、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兽药抗菌药治理行动，支持新型肥料、农药的推广应用。加强农业生态环境保护，不断提升农产品生产源头管理，完善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整合产地环境、生产档案、检测数据形成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数据。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环保执法，监测农产品产地和农业“两区”土壤重金属，开展农产品生产基地风险评估。

26.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严格落实学校食品安全校长

（园长）责任制，全面推行“阳光厨房食安慧眼”。建立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鼓励家长参与监督。

27.保健食品行业清理整治行动。强化行刑衔接，严厉打击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虚假广告等违法犯罪行为。严厉查处各种非法销售保健食品行为，打击传销。完善保健食品标准和标签标识管理。加强消费者维权服务工作，加大对老年人群体的知识宣传。

28.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推广“智慧阳光厨房”，稳步融入“城市大脑”，常态化开展餐饮“红黑榜”类提升公示活动，规范快餐、团餐等大众餐饮服务。鼓励餐饮外卖对配送食品进行封签，使用环保可降解的容器包装。开展餐饮门店“厕所革命”。

29.进口食品“国门守护”行动。推进跨境电商质保平台建设，推动跨境电商企业建立跨境电商质量追溯体系，探索跨境电商第三方采信制度，对跨境电商进口食品实行事前评估，入区备案。严厉打击走私行为。

30.食品安全区示范引领行动。发挥地方党委和政府积极性，持续开展食品安全示范区创建活动，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生产经营者企业主体责任。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实施

加强党对食品安全事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为实现“十四五”规划提供坚强保证。各

级政府、各部门要建立规划落实责任制，明确职责分工，按年度分解和落实目标任务，制定时间表、路线图，扎实推进规划的实施。组织开展规划的宣传和解读工作，为规划实施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二）加强财政保障

将规划实施所需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围绕规划的目标任务，加强存量整合，优化增量安排，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保障食品安全发展需要。强化对财政资金使用的审计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效益性。

（三）实施项目带动

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发挥重大项目对全区食品安全治理能力现代化和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带动作用。围绕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抓好上城“十四五”食品安全领域重大改革、重大项目 8 个专栏（见附件）的实施。

（四）强化督查问效

结合年度工作部署，将规划目标任务的核心内容和关键指标纳入“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问效，建立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制度，对实施情况及时进行督查，及时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推进各项规划任务落到实处。

附件：

上城“十四五”食品安全领域重大改革、重大项目（8个专栏）

| 类别 | 序号 | 名称 | 具体任务 |
|------|----|-------------------|---|
| 重大改革 | 1 | 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一件事”改革 | 实施食品安全从田头（车间）到餐桌全链条监管“一件事”改革，构建“浙食链”食品安全追溯标准体系，深化食品安全综合治理数字化协同应用建设，丰富应用场景。构建科学规范、法治数智的食品安全风险闭环管控机制。 |
| | 2 | 食品抽检分离改革 | 实施食品抽检分离改革，由执法人员直接抽样实施“硬分离”，推进基层抽检能力规范化建设。 |
| 重大项目 | 3 | 食品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提升工程 | 落实省市场监管局“联动实施质量强省标准强省品牌强省战略”的工作规划，完善食品安全标准化管理体系，提升标准工作科学化水平。 |
| | 4 | 食品安全基层基础基本功提升工程 | 构建系统化基层基础建设机制，深入实施“基层基础”提质工程，实施基层食品安全协调管理等级评价，提升食品安全监管专兼职队伍能力，全面落实基层食品安全工作职责，全面提升基层食品安全工作能力和保障水平。 |
| | 5 | 食品安全强基提质工程 | 加快城乡放心农贸市场“五化”建设；推进品质超市提质扩面。 |
| | 6 | 食品安全基层综合执法能力提升行动 | 推进执法数字化转型；优化案件智能分析、执法辅助、掌上执法等功能，提升基层综合执法能力现代化水平；建立食品安全公安打击架构；打造专业化执法队伍。 |
| | 7 | 食品安全关键技术攻关工程 | 深化餐厨废弃物、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
| | 8 | 食品安全与营养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工程 | 在全区范围建设一批辐射性强的基层优秀食安科普示范基地、科普示范项目，实现食品安全与营养科普宣传常态化、社会化、普惠化，加强消费者教育，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